

# 最新简析丁玲莎菲女士的日记中莎菲形象 (精选5篇)

在日常学习、工作或生活中，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聚集在一块。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 简析丁玲莎菲女士的日记中莎菲形象篇一

近来我是不算寂寞了，白天在隔壁玩，晚上又有一个新鲜的朋友陪我谈话。但我的病却越深了。这真不能不令我灰心，我要什么呢，什么也于我无益。难道我有所眷恋吗？一切又是多么的可笑，但死却不期然的会让我一想到便伤心。每次看见那克利大夫的脸色，我便想：是的，我懂得，你尽管说吧，是不是我已没希望了？但我却拿笑代替了我的哭。谁能知道我在夜深流出的眼泪的分量！

几夜，凌吉士都接着接着来，他告人说是替我补英文，云霖问我，我只好不答应。晚上我拿一本“poorpeople”放在他面前，他真个便教起我来。我只好又把书丢开，我说：“以后你不要再向人说在替我补英文吧，我病，谁也不会相信这事的。”他赶忙便说：“莎菲，我不可以等你病好些教你吗？莎菲，只要你喜欢。”

这新朋友似乎是来得如此够人爱，但我却不知怎的，反而懒于注意到这些事。我每夜看到他丝毫得不着高兴的.出去，心里总觉得有点歉仄，我只好在他穿大氅的当儿向他说：“原谅我吧，我有病！”他会错了我的意思，以为我同他客气。“病有什么要紧呢，我是不怕传染的。”后来我仔细一想，也许这话含得有别的意思，我真不敢断定人的所作所为象可以想象出来的那样单纯。

一月十六

今天接到蕴姊从上海来的信，更把我引到百无可望的境地。我哪里还能找得几句话去安慰她呢？她信里说：“我的生命，我的爱，都于我无益了……”那她是更不需要我的安慰，我为她而流的眼泪了。唉！从她信中，我可以揣想得出她婚后的生活，虽说她未肯明明的表白出来。神为什么要去捉弄这些在爱中的人儿？蕴姊是最神经质，最热情的人，自然她更受不住那渐渐的冷淡，那遮饰不住的虚情……我想要蕴姊来北京，不过这是做得到的吗？这还是疑问。

苇弟来的时候，我把蕴姊的信给他看：他真难过，因为那使我蕴姊感到生之无趣的人，不幸便是苇弟的哥哥。于是我向他说了我许多新得的“人生哲学”的意义：他又尽他唯一的本能在哭。我只是很冷静的去看他怎样使眼睛变红，怎样拿手去擦干，并且我在他那些举动中，加上许多残酷的解释。我未曾想到在人世中，他是一个例外的老实人，不久，我一个人悄悄的跑出去了。

为要躲避一切的熟人，深夜我才独自从冷寂寂的公园里转来，我不知怎样度过那些时间，我只想：“多无意义啊！倒不如早死了干净……”

一月十七

一月十八

现在我还睡在这床上，但不久就将与这屋分别了，也许是永别，我断得定我还能再亲我这枕头，这棉被……的幸福吗？毓芳，云霖，苇弟，金夏都守着一种沉默围绕着我坐着，焦急的等着天明了好送我进医院去。我是在他们忧愁的低语中醒来的，我不愿说话，我细想昨天上午的事，我闻到屋子中遗留下来的酒气和腥气，才觉得心正在剧烈的痛，于是眼泪便汹涌了。因了他们的沉默，因了他们脸上所显现出来的凄

惨和暗淡，我似乎感到这便是我死的预兆。假设我便如此长睡不醒了呢，是不是他们也将如此沉默的围绕着我僵硬的尸体？他们看见我醒了，便都走拢来问我。这时我真感到了那可怕的死别！我握着他们，仔细望着他们每个的脸，似乎要将这记忆永远保存着。他们都把眼泪滴到我手上，好象我就要长远离开他们走向死之国一样。尤其是苇弟，哭得现出丑脸。唉，我想：朋友呵，请给我一点快乐吧……于是我反而笑了。我请他们替我清理一下东西，他们便在床铺底下拖出那口大藤箱来，箱子里有几捆花手绢的小包，我说：“这我要的，随着我进协和吧。”他们便递给我，我给他们看，原来都满满是信札，我又向他们笑：“这，你们的也在内！”他们才似乎也快乐些了。苇弟又忙着从抽屉里递给我一本照片，是要我也带去的样子，我更笑了。这里面有七八张是苇弟的单像，我又容许苇弟吻我的手，并握着我的手在他脸上摩擦，于是这屋子才不象真有个僵尸停着的一样，天这时也慢慢显出了鱼肚白。他们忙乱了，慌着在各处找洋车。于是我病院的生活便开始了。

## 简析丁玲莎菲女士的日记中莎菲形象篇二

都奇怪我，听说我搬了家，南城的金英，西城的江周，都来到我这低湿的小屋里。我笑着，有时在床上打滚，她们都说我越小孩气了，我更大笑起来。我只想告诉她们我想的是什么。下午苇弟也来了。苇弟最不快活我搬家，因为我未曾同他商量，并且离他更远了。他见着云霖时，竟不理他。云霖摸不着他为什么生气。望着他。他更板起脸孔。我好笑，我向自己说“可怜，冤枉他了，一个好人！”

毓芳不再向我说剑如。她决定两三天便搬来云霖处，因为她觉得我既这样想傍着她住，她不能让我一人寂寂寞寞的住在这里。她和云霖待我比以前更亲热。

一月十号

这几天我都见着凌吉士，但我从没同他多说几句话，我决不先提补英文事。我看见他一天两次往云霖处跑，我发笑，我断定他以前一定不会同云霖如此亲密的。我没有一次邀请他来我那儿玩，虽说他问了几次搬了家如何，我都装出不懂的样儿笑一下便算回答。我把所有的心计都放在这上面，好象同什么东西搏斗一样。我要那样东西，我还不愿去取得，我务必想方设法让他自己送来。是的，我了解我自己，不过是一个女性十足的女人，女人只把心思放到她要征服的男人们身上。我要占有他，我要他无条件的献上他的心，跪着求我赐给他的吻呢。我简直癫了，反反复复的只想着我所要施行的手段的步骤，我简直癫了！

毓芳云霖看不出我的兴奋，只说我病快好了。我也正不愿他们知道，说我病好，我就装着高兴。

一月十二

毓芳已搬来，云霖却搬走了。宇宙间竟会生出这样一对人来，为怕生小孩，便不肯住在一起，我猜想他们连自己也不敢断定：当两人抱在一床时是不会另外干出些别的事来，所以只好预先防范，不给那肉体接触的机会。至于那单独在一房时的拥抱和亲嘴，是不会发生危险，所以悄悄表演几次，便不在禁止之列。我忍不住嘲笑他们了，这禁欲主义者！为什么不需要拥抱那爱人的裸露的身体？为什么要压制住这爱的表现？为什么在两人还没睡在一个被窝里以前，会想到那些不相干足以担心的事？我不相信恋爱是如此的理智，如此的科学！

他俩不生气我的嘲笑，他俩还骄傲着他们的纯洁，而笑我小孩气呢。我体会得出他们的心情，但我不能解释宇宙间所发生的许许多多奇怪的事。

这夜我在云霖处（现在要说毓芳处了）坐到夜晚十点钟才回来，说了许多关于鬼怪的故事。

鬼怪这东西，我在一点点大的时候就听惯了，坐在姨妈怀里听姨爹讲《聊斋》是常事，并且一到夜里就爱听。至于怕，又是另外一件不愿告人的。因为一说怕，准就听不成，姨爹便会踱过对面书房去，小孩就不准下床了。到进了学校，又从先生口里得知点科学常识，为了信服那位周麻子二先生，所以连书本也信服，从此鬼怪便不屑于害怕了。近来人更在长高长大，说起来，总是否认有鬼怪的，但鸡粟却不肯因为不信便不出来，毫毛一根根也会竖起的。不过每次同人说到鬼怪时，别人不知道我想拗开说到别的闲话上去，为的怕夜里一个人睡在被窝里时想到死去了的姨爹姨妈就伤心。

回来时，看到那黑魑魑的小胡同，真有点胆悸。我想，假使在哪个角落里露出一个大黄脸，或伸来一只毛手，在这样象冻住了的冷巷里，我不会以为是意外。但看到身边的这高大汉子（凌吉士）做镖手，大约总可靠，所以当毓芳问我时，我只答应“不怕，不怕”。

云霖也同我们出来，他回他的新房子去，他向南，我们向北，所以只走了三四步，便听不清那橡皮鞋底在泥板上发出的声音。

他伸来一只手，拢住了我的腰：

“莎菲，你一定怕哟！”

我想挣，但挣不掉。

我的头停在他的肋前，我想，如若在亮处，看起来，我会象个什么东西，被挟在比我高一个头还多的人的腕中。

我把身一蹲，便窜出来了，他也松了手陪我站在大门边打门。

小胡同里黑极了，但他的眼睛望到何处，我却能很清楚的看见。心微微有点跳，等着开门。

“莎菲，你怕哟！”

门闩已在响，是伙计在问谁。我朝他说：

“再——”

他猛的握住我的手，我无力再说下去。

伙计看到我身后的大人，露着诧异。

到单独只剩两人在一房时，我的大胆，已经变得毫无用处了，想故意说几句客套话，也不会，只说：“请坐吧！”自己便去洗脸。

鬼怪的事，已不知忘到什么地方去了。

“莎菲！你还高兴读英文吗？”他忽然问。

这是他来找我，提到英文，自然他未必欢喜白白牺牲时间去替人补课，这意思，在一个二十岁的女人面前，怎能瞒过，我笑了（这是只在心里笑）。我说：

“蠢得很，怕读不好，丢人。”

他不说话，把我桌上摆的照片拿来玩弄着，这照片是我姊姊的一个刚满一岁的女儿。

我洗完脸，坐在桌子那头。

他望望我，又去望那小女孩，然后又望我。是的，这小女孩长的真象我。于是我问他：

“好玩吗？你说象我不象？”

“她，谁呀！”显然，这声音表示着非常认真。

“你说可爱不可爱？”

他只追问着是谁。

忽的，我明白了他意思，我又想扯谎了。

“我的，”于是我把像片抢过来吻着。

他信了。我竟愚弄了他，我得意我的不诚实。

这得意，似乎便能减少他的妩媚，他的英爽。要不，为什么当他显出那天真的诧异时，我会忽略了他那眼睛，我会忘掉了他那嘴唇？否则，这得意一定将冷淡下我的热情。

### 简析丁玲莎菲女士的日记中莎菲形象篇三

人的生命选择和生命历程只有一种，生活在矛盾中，注入过多的欲望，却又纠结于现实，让自己不断地沦陷，这种情感的最终归属大多也只能是绝望。

丁玲把这篇小说以日记这种体裁形式展现给读者，用大胆的笔触刻画一个女性的情感和心理，一个女性面对各种思潮的苦闷和绝望的情绪也都随之得以倾泄出来。莎菲女士是一个在自己的欲望中不断挣扎的人，她的生活与思想都异常矛盾，她渴望按照自己内心最真实的想法去获得和拥有，却在现实的苦海中无法自拔，深陷其中以后又只能选择默然南下，不留踪迹地离去。

莎菲的骨子里有着对完美爱情的渴求，她刁蛮任性，却也善良果敢。面对苇弟对自己敞露的爱意，她明白自己和苇弟之间始终有一条无法逾越的鸿沟，她无法接受苇弟对自己的爱意，甚至在她眼里，苇弟只不过是一个怯懦的男子，与她理念里的完美爱情并不相符。但很多话无从出口，她依然戏弄苇弟，有时候把苇弟弄哭，自己却没有丝毫的罪过感，反而

独自一人得意，或许站在爱情的角度上，苇弟倒也是一个悲剧的人儿。

凌吉士的出现，让莎菲这个矛盾的女子动了心。她说，“那高个儿可真漂亮，这是我第一次感觉到男人的美，从来我还没有留心到。”多么直白的表达！莎菲就是个这么奇怪的女子，内心早已无声地悸动，却在自己所谓的理想中苦苦挣扎。这个来自新加坡的南洋华侨，红嘴唇，高个子，帅帅的，以一种捉不到的风仪煽动她的心，这大概便是一见倾心。为了能够更多地接近这个帅帅的南洋华侨，莎菲搬了家，尽管房屋很潮湿，居住的环境会令人感到阴森和恐惧，也会让本来已经患上肺病的她感到压抑，她却觉得住得很满足。可后面的日子，她感觉到本来外表完美的男人，内心却有着一颗卑劣的灵魂，成了一个十分不堪的人物。凌吉士对莎菲表白，她觉得恶心，认为他不深刻，没有内涵，可是想到他那十分完美的容颜，她又十分饥渴，渴望和这样一个貌美男子撕心裂肺地爱一场。莎菲女士，和她以为她无可救药爱上的这个南洋华侨，终究还是在徒劳地挣扎中，没有句点地终结了！

虽然只是每日这样寥寥数语的记录，却真实地刻画出一个内心波澜的女子。莎菲对南洋华侨的热情，对苇弟追求的不屑，终究清算起来，也该归于她内心缺失的安全感。没有决绝的姿态，纠结于自己想象出来的矛盾中，对爱情有着特别强烈的渴望，却又唾弃庸俗的情爱，郁郁地自感彷徨。

莎菲最后只能选择逃离这个让她感到矛盾与挣扎的地方，去到一个无人认识的地方，浪费生命的剩余，狂笑地怜惜自己：“悄悄地活下来，悄悄地死去，可怜你，莎菲！”这是她逃离的心声，无声地述说着自己的悲剧……

## 简析丁玲莎菲女士的日记中莎菲形象篇四

人的生命选择和生命历程只有一种，生活在矛盾中，注入过多的欲望，却又纠结于现实，让自己不断地沦陷，这种情感



的最终归属大多也只能是绝望。

丁玲把《莎菲女士的日记》这篇小说以日记这种体裁形式展现给读者，用大胆的笔触刻画一个女性的情感和心理，一个女性面对各种思潮的苦闷和绝望的情绪也都随之得以倾泄出来。莎菲女士是一个在自己的欲望中不断挣扎的人，她的生活与思想都异常矛盾，她渴望按照自己内心最真实的想法去获得和拥有，却在现实的苦海中无法自拔，深陷其中以后又只能选择默然南下，不留踪迹地离去。

莎菲的骨子里有着对完美爱情的渴求，她刁蛮任性，却也善良果敢。面对苇弟对自己敞露的爱意，她明白自己和苇弟之间始终有一条无法逾越的鸿沟，她无法接受苇弟对自己的爱意，甚至在她眼里，苇弟只不过是一个怯懦的男子，与她理念里的完美爱情并不相符。但很多话无从出口，她依然戏弄苇弟，有时候把苇弟弄哭，自己却没有丝毫的罪过感，反而独自一人得意，或许站在爱情的角度上，苇弟倒也是一个悲剧的人儿。

凌吉士的出现，让莎菲这个矛盾的女子动了心。她说，“那高个儿可真漂亮，这是我第一次感觉到男人的美，从来我还没有留心到。”多么直白的表达！莎菲就是个这么奇怪的女子，内心早已无声地悸动，却在自己所谓的理想中苦苦挣扎。这个来自新加坡的南洋华侨，红嘴唇，高个子，帅帅的，以一种捉不到的风仪煽动她的心，这大概便是一见倾心。为了能够更多地接近这个帅帅的南洋华侨，莎菲搬了家，尽管房屋很潮湿，居住的环境会令人感到阴森和恐惧，也会让本来已经患上肺病的她感到压抑，她却觉得住得很满足。可后面的日子，她感觉到本来外表完美的男人，内心却有着一颗卑劣的灵魂，成了一个十分不堪的人物。凌吉士对莎菲表白，她觉得恶心，认为他不深刻，没有内涵，可是想到他那十分完美的容颜，她又十分饥渴，渴望和这样一个貌美男子撕心裂肺地爱一场。莎菲女士，和她以为她无可救药爱上的这个南洋华侨，终究还是在她徒劳地挣扎中，没有句点地终结了！

虽然只是每日这样寥寥数语的记录，却真实地刻画出一个内心波澜的女子。莎菲对南洋华侨的热情，对苇弟追求的不屑，终究清算起来，也该归于她内心缺失的安全感。没有决绝的姿态，纠结于自己想象出来的矛盾中，对爱情有着特别强烈的渴望，却又唾弃庸俗的情爱，郁郁地自感彷徨。

莎菲最后只能选择逃离这个让她感到矛盾与挣扎的地方，去到一个无人认识的地方，浪费生命的剩余，狂笑地怜惜自己：“悄悄地活下来，悄悄地死去，可怜你，莎菲！”这是她逃离的心声，无声地述说着自己的悲剧。

## 简析丁玲莎菲女士的日记中莎菲形象篇五

《莎菲女士的日记》采用日记体的形式，深刻地描绘了“五四”时期是一个青年女性——莎菲追求爱情的心理。小说大胆而细腻地揭示出莎菲矛盾的内心。她不甘沉沦、堕落却又找不到出路，因患病想着“死了也活该”，这样便可减轻朋友的负担。莎菲一开始总是呆呆的坐着，等时间的过去，傻傻地一次又一次喂着不定是要吃的牛奶，只是为了在刮风天免除烦恼。从中可以看出她的百无聊赖、空虚与无奈，让人看到一个卑微、痛苦，没有自主性的女性形象，或许这也是“五四”退潮期青年知识女性彷徨无主形象的真实写照。

莎菲渴望着爱情，一直在追求着爱情。她对自己所渴求的爱情也是有一定的要求与认知。她走上社会后，发现并不能寻找到自己的理想，甚至找不到可以“对话”的人，她的好朋友毓芳与云霖对她很好，对她百般照顾，但只能在生活上关照却不能理解她，她的精神世界是极度空虚的，她想要寻找一个灵魂上的伴侣，但是她身边的异性朋友很让她失望。苇弟虽然与其他让她心烦的人不同，当她“一听到那特有的急遽的皮鞋声从走廊的那端传来时，我的心似乎便从一种窒息中透出一口气来感到舒适”，但当苇弟的爱意被莎菲捕捉到时，她又有些不高兴，她埋怨：为什么他不可以再多的懂得我些呢？莎菲总愿意有那么一个人能了解得她清清楚楚的，

她渴求的是真真正正的超越肉体的交流，如若做不到心灵上的交流，那么那些爱，于她是一文不值的。苇弟善良单纯，老实温存，又值得信赖，无奈他不了解莎菲内心的挣扎，不了解她的痛苦，她真正渴求的温暖，也无法激起莎菲的激情，他只会流眼泪，听不到莎菲心中叛逆的绝叫。莎菲与凌吉士的爱情是建立在她还没发现凌吉士的丑恶嘴脸之前，但她的厌恶却又言行不一，她还是愿意和凌吉士发生身体接触，甚至几回不见凌吉士还感觉少些什么，这样的矛盾心理一直缠着莎菲，所以她想逃避这种生活。

莎菲是叛逆的，她是矛盾的，文中多次提到她气得只想哭，但她却纵声地笑。她会偷偷丢下自己所请的客，悄悄回来，只因一个不速之客损害了她的自尊心；当她对苇弟说了一些不近人情的话后，她又会后悔，又会反省，又会害怕，认为自己是罪过的，是不配承受别人的真挚的爱的女人；她因自己的肺病而对社会、生活失去希望，不再希望有人对她付出感情，但她却梦想可以使她没有什么遗憾在她死的时候的一些事情：睡在一间极精致的卧房的睡榻上，姐姐们跪在榻前的熊皮毡子上为自己祈祷，父亲悄悄地朝着窗外叹息，朋友们忠实的眼泪……她又如此迫切的需要人间的情感，想要从中获得一种被关怀的满足感来证明自己的存在是有意义的。莎菲的叛逆源于一种孤独，是一种对无望人生的无谓挣扎。她是一个不同于封建社会女性的社会女性，这就决定了她不可能适应旧的社会。

莎菲“悄悄的活下来，悄悄的死去”，她的人生，她的爱情，都很悲哀，不禁让人唏嘘。她追求的是一种建立在高尚的情趣和共同理想之上两情相悦充满现代色彩的爱情，但在这个时代中，她注定得不到，但她仍追求过，疯狂过，是一个不折不扣的叛逆的绝叫者。